企業永續報告公開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主動評比實施計畫

壹、計畫目的

「GRI403職場永續健康與安全 SDGs 揭露實務建議指南」引領企業展現其職業健康與安全(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OHS)的推動成效，爰辦理本主動評比，表揚 OHS 績效良好之事業單位。

主動評比機制旨在協助企業運用前述指引與 SASB 等國際標準，系統化地檢視與優化永續報告書中 OHS 揭露內容的系統化檢視與優化。透過永續報告書績效評比與量化評分，促使企業主動公開 OHS 績效，強化高層承諾、風險管理與政策落實，提升職場透明度與社會信任。同時，本計畫除鼓勵績效亮眼的企業參與，並希望自願編製永續報告書之企業踴躍自我推薦，透過績優表揚機制建立產業標竿，形成由大企業引領中小企業共好的實踐模式，進而推動全產業鏈職場健康與安全永續發展。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參、評比對象

依據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企業自主在115年8月31日前申報上架與公開之114年度永續報告書為目標，考量不同產業著重之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揭露重點有所不同，今年度主動評比對象包括各產業之事業單位。

為鼓勵事業單位主動參與本評比，如已編撰並公開企業永續報告，但未公開於金管會之資訊觀測站中，亦可自主推薦參與本主動評比機制。請由事業單位單一窗口依以下說明來信推薦：

一、 來信至聯絡信箱 oshasdg@sahtech.org，主旨請註明：自我推薦參與主動評比機制（事業單位名稱），提供最新版114年永續報告書檔案及公開之網站連結，並說明所屬產業類別；執行單位將於收到來信7個工作天內回覆確認。

二、　主動評比自我推薦期限：即日起至115年11月10日。

肆、調查期程

115年度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宣布之「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於11月10日截止，並依據實際申報家數進行評比。預計將於今年度年底前公開調查結果於本署永續職場 SDGs 網頁專區。

伍、執行與調查計分方式

針對我國前述對象所公開114年度之永續報告書內容，主動調查各事業單位的職場永續健康與安全揭露現況，就其中基本撰寫精神與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之績效展現進行系統化盤查，參採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GRI403：職業健康與安全（2018）」揭露指標，以及永續會計準則指標（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SASB）行業別準則，重點確認報告書中事業單位高層對於職業健康與安全之承諾、及對於職業健康與安全重大議題的回應與展現現況，分析GRI 403領域表現作為與領先指標運用情況等。依據主動評比之五大主題面向，包括職安衛領域之治理、策略、風險與機會、目標與績效以及驗證，進行內容揭露與具體量化之評估，所有評比項目合計共16項，總計45分，詳細內容如下表。

企業永續報告公開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主動評比項目、原則及配分

評比項目	評比原則	配分
1.治理（共6分，佔13%）		
1-1高層承諾與宣告目標	是否有揭示高層承諾與宣告組織健康勞動力相關目標 (包含職業健康與安全、幸福職場、職場健康、員工福祉等)。 ● **無 (0)**：無相關內容 ● **基本 (1)**：有揭示 ● **進階 (2)**：有揭示，且有進一步說明高層參與影響力或績效與酬金之連結	2分

評比項目	評比原則	配分
1-2工作者參與及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403-4）	參考 GRI 403指南揭露職安衛委員會運作程度與工作者溝通參與。 ● **無 (0)**：無相關說明，或僅空泛提及，無實質內容 ● **低 (0.5)**：有相關說明，但無基本與進階領先指標[1]，亦無明確量化數據。 ● **中 (1.5)**：有相關說明，提及基本領先指標與量化數據，但實際作法包括人員組成、運作機制與開會頻率說明不明確充分（如不適用，有相關說明） ● **高 (2)**：有相關說明，並搭配有基本及進階領先指標與至少3年以上量化數據（如安排職安衛委員會、設定環安衛政策、並說明職安衛委員會人員組成、運作機制、開會頻率與員工溝通管道） ● **優秀 (3)**：充份說明相關安排外，更描述以專案或專題說明基本及進階領先指標之有效性/達成率與後續行動規劃（如提及職安衛委員會或員工參與溝通之有效性與提案達成比例）	3分
1-3職業健康與安全預算與財務揭露	是否揭露 OHS 相關專案或年度投入金額、預算或效益評估 ● **無 (0)**：無相關內容 ● **基本 (0.5)**：部分揭露 ● **進階 (1)**：完整揭露	1分
2.策略（共11分，佔24%）		
2-1 特定行業相關揭露指標與SASB 揭露加強參照	是否對應 SASB 永續會計準則指標「職業健康與安全」或「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特定行業的永續指標揭露要求。 ● **無 (0)**：應揭露而未揭露	2分

[1] 基本與進階領先指標參照「職場永續健康與安全 SDGs 揭露實務建議指南」(https://reurl.cc/W0a7r5)

評比項目	評比原則	配分
	● **基本 (1)**：有揭露，無列對照表 ● **進階 (2)**：有揭露，且有對照表	
2-2重大議題鑑別	是否依循GRI準則原則將職業健康與安全鑑別為關注議題與重大議題 ● **無 (0)**：未鑑別為重大議題 ● **基本 (1)**：未鑑別為重大議題，但有專題展現 ● **進階 (2)**：鑑別為重大議題 (含整合於其他主題)，有專題展現	2分
2-3人權盡職調查涵蓋職業健康與安全說明情況	人權盡職調查之內容涵蓋說明職安衛或勞工人權、安全、健康與福祉等權益之揭露程度。 ● **無 (0)**：未提及人權盡職調查 ● **低 (1)**：提及人權盡職調查，未說明涵蓋勞工安全與健康權益 ● **中 (2)**：提及人權盡職調查，且說明涵蓋勞工安全與健康權益 ● **高 (3)**：提及人權盡職調查且涵蓋勞工安全與健康權益，並提出改善策略或作為	3分

評比項目	評比原則	配分
2-4 健康勞動力創新政策推廣與整合	是否於企業或組織之永續報告書、公開資訊或公司治理文件中，系統性推動並整合健康勞動力相關政策、倡議與行動，清楚揭露其與公司治理、永續發展策略或人力資源管理之連結。例如員工福祉(Well-being)、多元共融（DEI）、性別主流化、心理健康促進，或其他與促進健康勞動力發展之具體措施。 ● **無 (0)**：未提及任何健康勞動力創新政策或相關倡議 ● **低 (1)**：僅概述健康勞動力概念，未說明具體行動或政策 ● **中 (2)**：描述具體健康勞動力相關政策、倡議或推動措施，並提供實例說明 ● **高 (3)**：除具體政策與行動外，已揭露相關績效指標或量化成果，並展現其與企業策略、人力資源或永續治理之連結。 ● **優秀 (4)**：除揭露政策、指標與治理整合外，進一步建立調查、追蹤或評估機制（如員工調查、成效評估），並說明改善措施或持續優化作法。	4分
3.風險與機會（共16分，佔36%）		
3-1風險評估與管理執行達成度（GRI 403-2）	參考 GRI 403指南描述職業危害辨識與風險評估，以及展現成果之執行程度。 ● **無 (0)**：無相關說明，或僅空泛提及，無實質內容 ● **低 (1)**：有相關說明，但無基本與進階領先指標，亦無量化數據或案例支持 ● **中 (2)**：有相關說明，搭配基本領先指標與量化數據，提及職業危害辨識與風險評估/管理，但實際作法說明不明確充分（如不適用，有相關說明） ● **高 (3)**：有相關說明，並搭配有基本及進階領先指標與量化數據（如描述依產業	4分

評比項目	評比原則	配分
	特性、規模及運作型態，辨識職業危害類型與特定敏感族群，說明風險評估方法、評估結果及採行之管理措施，量化數據至少揭露2年以上為佳） ● **優秀 (4)**：充份說明相關安排外，更描述以專案或專題說明基本及進階領先指標之分析、改善趨勢或未來策略、措施規劃（如經過風險評估專案，掌握風險類型比例與改善情況）	
3-2供應商/承攬商之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程度（GRI 403-7）	參考 GRI 403指南說明有供應鏈中職業健康與安全之管理作法，以及展現成果之執行程度。 ● **無 (0)**：無相關說明，或僅空泛提及，無實質內容 ● **低 (1)**：有相關說明，但無基本與進階領先指標，亦無量化數據應用或案例支持 ● **中 (2)**：有相關說明，搭配基本領先指標與量化數據（如有設定供應鏈之環安衛政策）（如不適用，有相關說明） ● **高 (3)**：有相關說明，並搭配有基本及進階領先指標與量化數據（如供應鏈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有系統化評核機制，包含風險鑑別與輔導管理、稽核、要求改善與追蹤等作法，量化數據至少揭露2年以上為佳） ● **優秀 (4)**：充份說明相關安排外，更描述專案或以專題說明基本及進階領先指標之分析、改善趨勢或未來策略、措施規劃	4分
3-3身心健康服務與促進推動程度（GRI 403-3、GRI 403-6）	參考 GRI 403指南說明中身心健康服務與促進推動作法，以及展現成果之執行程度。 ● **無 (0)**：無相關說明，或僅空泛提及，無實質內容 ● **低 (1)**：有相關說明，但無基本與進階領先指標，亦無量化數據或案例支持 ● **中 (2)**：有相關說明，搭配基本領先指標與量化數據（如有提供健檢與宣導）	4分

評比項目	評比原則	配分
	● **高 (3)**：有相關說明，並搭配有基本及進階領先指標與量化數據（如有提供 EAP、促進工作者身心健康提升政策活動，並有統計說明） ● **優秀 (4)**：充份說明相關安排外，更描述專案或以專題說明基本及進階領先指標之分析、改善趨勢或未來策略、措施規劃	
3-4 職場不法侵害防治（含職場霸凌防治）與調查機制執行情況	是否建立職場不法侵害防治政策及申訴調查機制，並揭露相關制度與執行情形（如申訴管道、調查程序、教育宣導或預防措施）。此處「不法侵害」之評估範圍須包含暴力行為、職場霸凌、就業歧視四大面向。 ● **無 (0)**：未提及職場不法侵害防治政策或相關機制。 ● **基本 (1)**：提及職場不法侵害防治理念或相關議題，但未說明具體制度或措施。 ● **進階 (2)**：建立職場不法侵害防治政策、申訴管道或調查處理流程，並說明相關措施或案例。	2分
3-5教育訓練落實與揭露（GRI 403-5）	是否辨識訓練需求提供適當內容及管理機制 ● **無 (0)**：無相關說明，或僅空泛提及，無實質內容 ● **基本 (1)**：有相關說明，搭配基本領先指標與量化數據（如教育訓練統計、多元管道） ● **進階 (2)**：有相關說明，搭配基本及進階領先指標與量化數據（如教育訓練品質管理、問卷/滿意度調查、科技輔助、持續改善機制等作法）	2分
4.目標與績效（共9分，佔20%）		
4-1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方針中長	是否依重大議題之辨識與揭露原則，訂出短中長期之管理方針與目標。 ● **無 (0)**：未揭露	2分

評比項目	評比原則	配分
期執行目標設定	● **基本 (1)**：有揭露 ● **進階 (2)**：有揭露且搭配量化數據	
4-2職業傷害統計與揭露情形（GRI 403-9 與 GRI 403-10）	參考 GRI 403 指南，揭露員工職業傷害相關統計資訊、重大職災事件、原因分析及預防措施與後續改善之執行情形與成效，包含轉介機制、復工措施與復工率等相關統計。 ● **無 (0)**：未揭露職災相關資訊，或僅空泛描述。 ● **低 (1)**：有相關說明，但缺乏基本統計數據（如失能傷害、職災件數）或未提供比率與工作時數。 ● **中 (2)**：有相關說明，揭露基本職災統計數據，並提供工作時數或至少一項職災比率，具初步量化資訊 ● **高 (3)**：完整揭露職災統計（含比率與類型），並說明重大職災事件與改善措施，具基礎管理連結。 ● **優秀 (4)**：除完整揭露外，進一步呈現趨勢分析、原因分析與改善成效，並結合領先指標或供應鏈管理，展現持續精進機制	4分
4-3 GRI 403整體績效揭露與管理成熟度	評估企業是否依據 GRI 403 指南完整揭露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資訊，並呈現其績效數據、領先指標應用及管理改善情形。若未有相關措施或績效，是否提供合理說明。。 ● **無 (0)**：未依 GRI 403 揭露，或僅空泛說明，無實質內容。 ● **基本 (1)**：部分揭露 GRI 403 指標，但未完整對應，且缺乏量化數據或未說明未揭露原因。 ● **進階 (2)**：已對應 GRI 403 指標並揭露基本內容，具量化數據（如職災統計）或至少一項領先指標。	3分

評比項目	評比原則	配分
	● **領先 (3)**：完整對應 GRI 403 指標（含合理未揭露說明），具量化數據、領先指標，並呈現趨勢分析或改善措施，展現管理應用。	
5. 驗證（共3分，佔6%）		
5-1職業健康與安全整體績效驗證情況	是否對職業健康與安全以及健康勞動力相關揭露內容（包含職災與工作相關疾病統計），進行第三方驗證，並說明驗證範圍與採用標準。 ● **無 (0)**：未揭露或未說明任何驗證或查核機制。 ● **基本 (1)**：已揭露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資訊，並具基本資料確認或內部審核說明，但未進行第三方驗證。 ● **進階 (2)**：已進行第三方驗證，並說明驗證範圍或採用標準（如 ISAE 3000、AA1000 等）。 ● **領先 (3)**：第三方驗證涵蓋職災人數比率，或具明確內部查核與數據驗證機制。	3分

陸、表揚方式

針對各產業別及各資本額規模之主動評比前10% 之績優事業單位，將於健康勞動力永續領航企業表揚活動中公開名單，並公告於本署「職場永續健康與安全 SDGs 專區」平台，以資鼓勵。

柒、 主動評比限制

(一) 本調查依據事業單位公開永續報告書中文版內容為原則，係依循企業營運公開永續報告書之義務與責任，基於信任事業單位經第三方驗證、確信或自主揭露資料正確性，不另行與事業單位進行額外佐證或確認要求，亦未做實地查核驗證各項內容正確性，無法得知任何可能不實揭露之情事；本計畫並善盡應注意事項與事業單位公開資料引用與透明。

(二) 調查分析結果係以鼓勵個別事業單位自主推動實踐並公開揭露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為宗旨，並起同儕仿效精進之成效，不代表本署及計畫執行單位對個別事業單位績效背書與承諾，亦不為因參考調查結果所做任何商業決策與其結果擔負任何責任。

(三) 於115年9月1日起申報上傳永續報告書之企業，不納入今年度評比對象，規劃於116年度合併統計後於趨勢分析報告呈現。

捌、其他事項

除評比對象外，將調查分析所有置於金管會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永續報告書，並將結果公開於本署「職場永續健康與安全 SDGs 專區」平台。如必要，本調查得依永續報告書上明列之聯繫窗口進行內容確認。